



2024年自治区两会特别报道

两会热词

饱含为民情怀 彰显法治精神

——人大代表热议人大常委会工作报告

本报记者 王雅慧 王雨霏

两会 焦点

历史的画卷,总在砥砺前行中徐徐展开。

回顾过去,成就令人鼓舞;展望未来,使命更加光荣。

8日下午,自治区第十二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举行第二次全体会议,全国人大常委会副秘书长、自治区人大常委会主任洛桑江村代表十二届人大常委会向大会所作的自治区人大常委会工作报告,客观准确展示成绩,实事求是总结经验,务实准确安排工作。报告中的一组组数据、一项项举措让出席自治区两会的人大代表倍感自豪,也深知责任重大。

“2023年是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开局之年,自治区人大常委会依法履职、主动作为,在全区工作大局中彰显了人大担当、贡献了人大力量。”代表们一致认为,报告实事求是总结过去一年人大工作新进展、新成就、新探索,围绕贯彻落实党中央决策部署和自治区党委工作安排,提出了今后一个阶段的主要任务,把党的领导、人民当家作主、依法治国有机统一、贯穿始终,是一个高举旗帜、维护核心、担当作为、开拓进取,饱含为民

情怀、彰显法治精神的好报告,我们一定要认真学习、深刻领会,结合实际抓好贯彻落实。

代表们纷纷表示,过去的一年,自治区人大及其常委会依法履行职责,在立法和监督等方面的工作取得诸多新突破,以良法促善治、以监督促进步、以履职显风采,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回应社会关切,体现出深厚的为民情怀和强烈的责任担当。

人大代表作为人民代表大会的主体,政治性是第一属性,讲政治是第一要求。过去一年,自治区人大常委会坚持党的全面领导,深入开展主题教育,牢牢把握工作主线,坚持旗帜鲜明讲政治,始终在政治立场、政治方向、政治原则、政治道路上同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

“为了当好人大代表,我首先做的是加强政治学习。”自治区人大代表,那曲市嘉黎县委副书记,人大常委会党组书记、主任顿珠表示,过去一年,他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坚持和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的重要思想及党的政策理论、路线方针,学习宪法、代表法、监督法和地方组织法等法律法规,加强政治理论、法律知识、履职业务学习,锤炼综合素质,提高履职能力。“代表不仅是一项职务,更是一种责任和担当。

在今后工作中我将再接再厉,认真履行代表职责,在新时代新征程中充分发挥代表作用。”顿珠说。

立善法于天下,则天下治。自治区人大常委会工作报告中指出,过去一年,自治区人大常委会审议法规案13件、通过5件,批准设区的市地方性法规20件……

这组数据准确诠释了过去一年我区人大立法工作成效。对此,自治区人大代表、西藏党罗数字产业管理有限公司党支部书记、董事长且增罗布深有感触:“每一部法律的颁布与实施,都凝聚着人大代表的心血与付出。”

过去一年,且增罗布参加了数十次相关活动、调研、座谈会,令他印象最深的就是由自治区人大常委会组织的《西藏自治区优化营商环境条例(草案)》的议案审查修改和立法座谈会。“人大立法紧跟时代步伐,为我区高质量发展注入了法治新动能,为我们营造出更加稳定、更有保障的发展环境。”且增罗布说。

监督权是宪法和法律赋予人民代表大会的一项重要职权。过去一年,自治区人大常委会听取审议专项工作报告15个、执法检查报告7个、专题调研报告6个、跟踪检查报告2个,开展专题询问2次并进行满意度测评,提出审议意见158条,转交办理111条,推动解决64条。

“人民群众的关切就是人大监督的着力点。”自治区人大代表、林芝圆通速递总经理李凤伟在2023年参加了《中华人民共和国社区矫正法》执法检查和社会综合治理工作专题调研座谈会,对政府的工作进行了监督。“执法检查真正做到了不讲情面、不走过场,直奔问题、动真碰硬,变监督压力为改进工作的动力,有效助力推进基层社会治理水平提升。”李凤伟说。

人大代表在人大制度和人大工作中居于主体地位,做好代表工作是人大工作的基础工作。过去一年,自治区人大常委会不断提升代表服务保障能力和水平,扎实做好代表学习培训工作,加强和改进代表议案建议办理工作,深化拓展“两个联系”,支持和保障代表更好依法履职。

自治区人大代表、山南市人民医院副主任护师石桂玲表示,为了更好地履职尽责,2023年,她先后前往拉萨市、贡嘎县、洛扎县人民医院进行授课指导和调研,并在山南市人大的组织下,参加了山南市人民法院和贡嘎县人民检察院的现场会;在自治区人大的组织下,参加了为期10天的福建、江苏两省的人大调研工作。“通过调研和走访,我更深刻地感受到,只有深入群众,与之面对面交流,了解百姓的心声和困惑,才能提出切实可行的建议。”石桂玲说。

依法治藏:

全力服务保障高质量发展

本报记者 王杰学

“2023年,拉萨市各级各部门认真落实全面依法治国、全面依法治藏决策部署,以推动解决法治领域突出问题为着力点,深入推进全面依法治市,为努力建设更高水平法治拉萨提供有力保障。”拉萨市司法局党组成员、副局长伍玉梅说。

立法创制,为保障良法善治提供优质供给。2023年,拉萨市在广泛征集立法项目的基础上,确定地方性法规项目6件,市政府规章项目9件。组织开展清理营商环境相关政府规章,初步梳理出现行有效的涉营商环境政府规章16件。对现行有效的48件政府规章进行重新报告并整理归档,建立电子文档。健全了立法论证、立法听证、立法评估制度,开展立法后评估,全面掌握全市行政规范性文件的管理总体情况。全面梳理市政府现行有效的文件,初步梳理出行政规范性文件142件。

大力推进政府职能转变,为深化各领域改革提供良好的法治环境。2023年,拉萨市完成《拉萨

市部门权力和责任清单》动态调整工作,梳理权责清单事项3068项,取消事项88项,下放事项44项。持续提升“两减一深”等政务服务指标,加快推进告知承诺、容缺受理、帮办代办和“一件事一次办”等行政审批制度改革工作,一体化政务服务平台公示“一件事一次办”事项30项。12345政务便民热线总话量57787件,办结56550件,办结率98%,群众满意率96.4%。

全面优化营商环境。2023年,拉萨市建成并上线试运行拉萨市社会信用体系“一网一平台”,定期公布“双公示”,着力开展信用惩戒、信用承诺等事宜。贯彻落实市场主体登记管理条例,通过网上办、一网通办、智能办等措施持续打造营商环境新高地,市场主体同比增长24%。立足司法职能,围绕“执行合同”“办理破产”指标,为优化法治营商环境提供法律服务,对涉企案件的立案开辟绿色通道,缩短审理期限,依法审理涉民营企业案件800余件。

乡村振兴:

“光伏蓝海”照亮振兴路

本报记者 巴桑旺姆

日前,在山南市曲松县罗布沙镇罗布沙村的850MW市场化并网光伏发电一期项目建设现场,记者看到,施工人员正顶着寒风,奋战在施工一线。

目前,该项目已顺利完成220千伏升压站辅助用房、综合楼主体结构建筑封顶工作。在不久的将来,占地4千余亩的大型“光伏+生态治理”电站将会拔地而起,使草场变成“光伏蓝海”。

走进光伏电站建设现场,施工人员忙碌穿梭,数十台大型机器轰鸣不断,一派火热施工场景映入眼帘。项目为周边的村民提供了光伏电站运维、后勤服务等就业岗位,让村民在家门口就能有活儿干、有钱赚。

“项目开工以来,我一直在这边工作,一天能有240元的收入,

不仅实现就业不离乡,收入也有了大幅度的提升。”贡麦村村民洛桑平措说。

项目负责人介绍说:“项目施工完成正常发电后,将对整个牧区的环境保护与生态恢复治理进行合理规划,加快向草原生态良性循环和现代化、绿色、可持续发展,实现资源匹配和环境友好转型升级,走上‘光伏+生态牧场’的发展之路。”

“光伏发电项目以乡村振兴为背景,成功并网后不仅提供了可靠的电力供应,而且给村级经济发展带来新的活力。”曲松县罗布沙镇党委书记王森告诉记者,“下一步,我们将继续坚持新发展理念,强化对接,协调服务,持续优化营商环境,全力推进全镇经济高质量发展。”

兴边富民:

拓宽增收渠道 共赴“富裕之约”

本报记者 旦增嘎瓦

“如今的下司马镇日新月异,人民群众的日子红红火火,各民族之间和睦相处、其乐融融。”20多年来,自治区人大代表、亚东县下司马镇下司马社区党支部书记、居委会民族宗教委员、文教卫生委员李喜军亲眼见证了这处边境小镇的变迁。

李喜军告诉记者,近年来,在党中央特殊关怀、自治区党委的坚强领导和上海援藏的支持援助下,亚东县下司马镇的交通、医疗、教育、国防、水电、养老等都得到了快速发展,下司马镇群众借助有利机遇大干实干,不断拓展增收渠道,不断提高自身发展能力。昔日边陲小镇,正以令人欣喜的速度焕发勃勃生机。

2023年以来,亚东县下司马镇聚焦“四件大事”聚力“四个创

建”,以党建引领为抓手,推动党建与乡村振兴工作深度融合,年生产总值达到5666.57万元,同比增长8.5%。人均可支配收入2.3万余元,同比增长13.9%。村(社区)集体经济收益245.31万元,同比增长16.7%。合作社收益228.18万元,同比增长29.32%。基础设施建设纳入县城规划,实现了交通、电力、通信、广电、监控“五张网”全面覆盖。

“今年,我准备了关于确保亚东县边防巩固和边境安全的相关建议和意见。”李喜军说。他表示,下一步,亚东县下司马镇将全面落实乡村振兴战略,抓实城乡环境综合整治,不断强化为民服务本领,提升基层治理能力,畅通服务基层群众的“最后一公里”,不断开创各项工作新局面。



图①:人大代表认真聆听工作报告。

图②:医药卫生界别的政协委员次仁在小组讨论会上积极发言。

本报记者 旦增兰泽 摄

本报记者 丹增群培 摄

两会 日程

自治区十二届人大二次会议

- 1月9日上午
- 各代表团会议
- 1、审议人大常委会工作报告
- 2、审议人民法院工作报告
- 3、审议人民检察院工作报告
- 大会秘书处议案组会议
- 讨论关于代表提出的议案处理意见的报告
- 1月9日下午
- 各代表团会议
- 1、审议人大常委会工作报告

- 2、审议人民法院工作报告
- 3、审议人民检察院工作报告
- 大会秘书处会议
- 1、听取各代表团审议人大常委会工作报告、法院工作报告、检察院工作报告情况的汇报
- 2、征求关于人大常委会工作报告、法院工作报告、检察院工作报告决议草案的意见
- 召开主席团第三次会议
- 1、听取大会秘书处关于人大常委会工作报告、法院工作报告、检察院工作报告的决议草案提请各代表团审议
- 2、决定将关于西藏自治区人大常委会工作报告的决议草案提请各代表团审议
- 3、决定将关于西藏自治区高级人民法院工作报告的决议草案提请各代表团审议
- 4、决定将关于西藏自治区人民检察院工作报告的决议草案提请各代表团审议

- 5、审议大会秘书处关于代表提出的议案处理意见的报告

自治区政协十二届二次会议

- 1月9日上午
- 小组讨论、学习
- 1、自治区高级人民法院工作报告
- 2、自治区人民检察院工作报告
- 3、学习自治区党委十届五次全会精神
- 政协十二届五次常委会会议
- 1、审议通过政协第十二届西藏自治区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关于常务委员会工作报告的决议(草案)
- 2、审议通过政协第十二届西藏自治区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关于政协十二届一次会议以来提案工作情况报告的决议(草案)

- 3、审议通过政协第十二届西藏自治区委员会提案委员会关于政协十二届二次会议提案审查情况的报告(草案)
- 4、审议通过政协第十二届西藏自治区委员会第二次会议政治决议(草案)

- 1月9日下午
- 闭幕会
- 1、审议通过政协第十二届西藏自治区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关于常务委员会工作报告的决议
- 2、审议通过政协第十二届西藏自治区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关于政协十二届一次会议以来提案工作情况报告的决议
- 3、审议通过政协第十二届西藏自治区委员会提案委员会关于政协十二届二次会议提案审查情况的报告
- 4、审议通过政协第十二届西藏自治区委员会第二次会议政治决议
- 5、自治区领导讲话